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并向其增资后合计持股 51%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拟以人民币 9,850 万元收购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36.482% 股权并向其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下合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51% 股权，标的公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日，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股东吴伟海、曾棱、马源治、马源清、金忠学签署了《收购框架协议》。公司已按照签署的《收购框架协议》约定支付本次交易定金，并委托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所按计划对标的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及《关于拟收购广州市信征汽车零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后合计持股 51%事项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尽职调查工作已接近尾声，各方将根据尽职调查结果努力推进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能否最终实施收购标的公司股权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 日